

推进学校环境教育 培育青少年环境保护意识

■通讯员 林梓

为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五大发展理念，乐清市环保局不断加强系列绿色创建，充分发挥宣传教育在生态文明建设中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将生态文明和环境保护意识带入校园、乡村和企业，助力乐清市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

今年9月，乐清市紫光环保水处理有限公司（虹桥污水处理厂）被命名为浙江省第七批省级生态文明教育基地；乐清市紫光环保水处理有限公司（虹桥污水处理厂）还和虹桥文星中学、淡溪镇梅溪村一起被命名为温州市生态文明教育基地示范点。据悉，目前乐清市共创建国家级绿色学校1所、省级绿色学校19所、温州市级绿色学校35所、乐清市级绿色学校72所。环保部门充分发挥生态文明教育示范点和绿色学校的先行示范作用和对区域的辐射带动作用，积极引导广大公众参与生态文明实践活动，为加快建设美丽乐清作出应有的贡献。

环保知识讲座 进校园

学校是进行环境教育的重要基地，环保教育要从青少年抓起。今年上半年，乐清市开展了中小學生环保书法比赛，并结合大型活动展示书法作品，宣贯为保护乐清蓝天碧水人人争做环保卫士理念，成立13位环保志愿者讲师团，在全市开展11场环保知识讲座进校园，再次掀起校园环境教育热潮。

9月份，乐清市育英学校报告厅连续两次开展“2017年生态环境整治培训讲座”，邀请乐清市环保局特聘讲师团两位老师分别给400多名师生授课。通过图片和案例，讲解如何进行垃圾分类、处理以及循环再利用，倡导节能减排绿色生活理念，营造“学校带动家庭，家庭带动社会，人人争做环保小卫士”的良好氛围。现场还分发“人人参与生态环境整治”倡议资料2000份。乐清市育英学校早在2006年被评为浙江省省级绿色学校，该校将发挥环境教育的优势，努力创建温州市级生态文明教育基地。

乐清市淡溪镇第一小学连续两次邀请乐清市环保公益协会讲师开展以“环保进校园”为主题的讲座。旨在在学生中加强环保宣传，普及环保知识，树立环保意识，让更多的学生加入到环保行动中来。

10月中旬，乐成公立寄宿学校开展“2017年生态环境整治讲座”。乐清市环保公益协会志愿者为乐成公立寄宿学校（初中部）近1000名初中生授课。以破坏生态环境给人类带来的危害为主要内容，并与学生们分享身边的环保小妙招。老师还和学生们进行了环保知识小问答互动，让孩子们增加了不少环保知识。一些学生纷纷表示，要带动身边人，投入环保行列，共同创造美好环境。

建立生态文明教育基地 示范点

早在2000年获得国家级绿色学校称号的文星中学，受到国家环境保护部、国家教育部和各级部门的多次嘉奖，荣获“浙江省级保护母亲河生态

监护站”浙江省生态环境教育示范基地’等称号，并连续多年被列为温州市保护母亲河行动小额资助项目。经推荐，2017年被温州市环保局确定为生态文明教育基地示范点。

文星中学以生态文明环境教育贯彻始终，将专任教师的绿色文明课教学纳入常规管理，开展校园垃圾资源化教育和管理，开展校园设备的改造和教育，让校园智能节能减排管理系统发挥作用，并定期开展常规生态文明教育宣传活动。开展暑假绿色文明实践活动、学生绿色素养认证和绿色班级认证，开展国旗下绿色文明教育讲话，在世界环境日和世界地球日开展相关纪念活动等，在一年一度为时一个月的文明礼貌月中，开展植树节活动、世界水日宣传、母亲河监护、绿色文明行等活动，开展王氏生物标本室展示、母亲河监护、绿色主题班会等活动，广泛开展绿色文明素养互动，参与绿协活动、开展环境教育杂志小记者站活动，开展浙乐王氏生物标本小型展览馆展示活动、开展绿色文明教育交流展示活动。

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

本报讯(通讯员 黄小杨)近日，乐清市环保局召开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暨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工作会议。局审批窗口、纪检室、监察大队及各中队参加了会议。会议邀请了乐清经济开发区、中心区、雁荡山、柳白新区等管委会相关负责人以及虹桥镇相关人员与会共同议事，结合系列环保新法新规要求，就乐清市环保审批如

何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建言献策。

会上，与会人员详细讨论如何实行“区域环评+环境标准”环境管理模式，深化乐清市环保审批“最多跑一次”改革。市环保局总工程师郑道福着重就《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修订版）向与会人员作了详细解读、宣贯；并结合条例要

义指出，行政服务中心环保窗口以及柳市、虹桥、经开区、中心区、雁荡山等六个环保局授权审批窗口要深刻认识到环保审批“最多跑一次”改革是一项政治任务，窗口工作人员必须加强环保新法新规学习，把握法规要义，提升业务能力，强化窗口服务功能；同时各窗口之间要加强工作交流，相互取长补短，共同谋划乐清市环保审批

“最多跑一次”改革深入推进。

郑道福还指出，通过在“两区一镇”开展“区域环评+环境标准”试点工作，来深化环保审批“最多跑一次”改革。接下来，乐清市环保局将抓紧时间联合经济开发区、中心区、柳白新区着手“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试点方案编制。

乐清市环境监测站 通过上岗证考核和管理体系检查

本报讯（通讯员 潘丽娜）近日，温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组织该中心站、洞头监测站、文成监测站等五位专家对乐清市环境监测站开展为期两天的环境监测人员上岗考核和管理体系检查工作。

根据环保部《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和《环境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制度》（环发〔2006〕114号）以及浙江省环保厅《浙江省环境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制度》的要求，考核

组对监测站10位人员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盲样测试、实际样品测定、基本操作技能考核等开展了考核。据悉，考核内容涉及27个项目36项次，申请项目全部通过考核，报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审批发证。

考核组根据相关要求，对监测站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乐清市环境监测站技术文件较体系较成熟，管理到位，在温州市市区监测系统名列前茅，同时提出几项整改意见。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街道） 创建规划开展评审

本报讯(通讯员 金洁)近日，乐清市美丽办在市政府五楼一号会议室组织召开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街道）创建规划评审会。市发改局等相关部门和乐成、白石、南岳、智仁、岭底、龙西六个乡镇（街道）以及规划编制单位参加会议。

来自温州大学、温州市环境监测站、温州市经济规划院的三位专家组成的专家组听取了相关编制单位关于规划编制工作和规划内容的说明，并

仔细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过质询、讨论，专家组认为六个规划内容基本详实，符合《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编制指南》，针对各自生态文明建设工作中面临主要问题，提出了规划目标、重点任务、重点建设工程以及规划实施保障措施，专家组同意通过六个规划评审。

同时，专家组就各编制单位要进一步核实数据，加强与其他规划衔接等提出建议。

“铁拳III号”专项执法 开展督查

本报讯（乐清日报全媒体记者 叶长一 通讯员 卢胤池 徐卫峰 南海 许志鹏）自10月20日开始，乐清市环保局副局长施洪贤带领环境监察大队等相关人员，对各中队“铁拳III号”辖区环保专项执法开展督查。

10月20日上午，施洪贤带领环境监察大队及东城监察中队一行，对城东街道城东一中附近的环境污染问题进行现场检查，并与企业主和学校方分别进行了沟通。检查组要求企业应当严格按照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切实做好废气污染问题。并实地查看石帆街道两家企业的厂房拆除进度情况。

21日上午，环保专项执法行动督查组对位于雁荡镇的一家废旧金属回收有限公司开展检查，现场检查了企业生产情况，废气、废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及相关记录，并要求企业进一步落实环境责任，强化污染防治。

随后，督查组会同农业部门对位于大荆镇的市食品公司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开展检查，并对下一步工作提出指导意见。

之后，督查组一行又赶赴芙蓉工业区开展督查行动，检查了芙蓉工业区一处酸洗集聚区、一家污水处理厂及一家合金工具厂，着重检查了酸洗集聚区酸洗废水排放情况、污水处理厂废水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情况，听取了企业现场负责人关于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及污染物治理情况的说明。接下来，清江中队将继续深入开展以截污为主要内容的环保执法专项行动。

22日，督查组又赶赴柳市镇智广工业区、长岐工业区开展督查。

据悉，督查主要对中央环保督察期间受理的环境问题回头看，加强对涉水企业的环境监管，加大饮用水源保护区执法力度，进一步巩固“铁拳1号、2号”行动阶段性成果，继续保持高压执法态势，化解一批矛盾纠纷，解决一批突出环境问题，切实改善环境质量，提高群众环境满意度。

此次“铁拳III号”督查行动，历时两天半时间，共出动126人次，检查企业19家，已解决突出环境问题5个，督查的3处中央环保督察信访环境问题整改工作正在有序开展。



乐清市环保局柳市分局工作人员赴柳市镇后横村开展生态满意度调查，并就村民关心的环保问题进村现场解答。据悉，现场发放环保调查问卷、宣传纪念品300份。

图为环保法律咨询宣传现场。

乐清日报全媒体记者 叶长一 通讯员 叶湖丹



近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委托第三方采样公司，赴乐清蒲岐和大荆地表水国控断面进行采样，乐清市环境监测站进行同步采样。

据悉，所有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第一次采样分离采样及现场工作均按计划如期顺利完成，标志着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网采测分离工作取得阶段性成功，国家地表水监测事权上收工作迈出了坚实的一步。图为现场采样。

乐清日报全媒体记者 叶长一 通讯员 郑道敏

不忘初心跟党走

乐清市环保局开展 主题党日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陈烁妃）连日来，乐清市环保局机关以及基层党支部相继召开支部会议，开展“不忘初心跟党走”主题党日活动。

会上，乐清市环保局全体党员佩戴党徽、重温入党誓词，局领导班子成员以普通党员身份一同参与，并带领党员学习党章中的总纲内容。同时，还观看先进典型人物季庆泉、潘宝良同志微电影。

柳市分局党支部还开展“分享知识、传递书香”读书沙龙活动，每位党员都做了充分的准备，对共同阅读过的优秀图书，谈心得谈体会。

通过本次学习和讨论，各位党员表示要以季庆泉、潘宝良两位同志为榜样，对照寻找自己身上的不足之处，学习他们的优秀品格，要在平时工作中不忘初心、担当尽责、吃苦耐劳的事业心责任感，以实际行动创造无愧于党和人民的一流形象、一流业绩，争做一名合格党员，树立环保系统党员干部新形象。

第二期中青班 学习环保知识

本报讯（通讯员 黄伟）10月23日，乐清市环保局副局长陈加强受邀为中共乐清市委党校2017年第二期中青班做《环保形势分析》讲座。据悉，参加这次学习的有来自全市各单位的中层干部近50名。

现场，陈加强从“环保历史回顾、中央环保督察、生态文明建设”等三部分着手，从中央到地方，层层递进，同时结合环保新政策新条例对乐清市环境违法典型案例进行阐述和剖析，并结合十九大报告生态文明建设方面介绍乐清市大气、水等环境质量的改善。学员们表示，此次讲座有亮点有启发，对当前环境形势起到了良好的宣传作用，收获多多。

环保局召开 环境监察例会

本报讯（通讯员 郑福燕）近日，乐清市环保局召开第四季度环境监察例会。会议由分管监察领导主持，环境监察大队所有人员和环境监察中队队长参加会议。

乐清市环保局局长干利民对环境监察工作思想重视再发力、措施细化再落实、值班制度再明确等提出要求。

会议还对环境监察下一步工作进行全面部署。

「执法快讯」

近日，乐清市环保局开展入海排污口督查行动。督察组一行首先来到浙能乐清电厂，了解电厂温排水排放情况，要求电厂在10月底前完成温排水排放口审核工作，按要求设置排污口标识牌。

督查组还走访了南岳沙港头村和蒲岐海味鲜集团，目前南岳沙港头村和蒲岐海味鲜集团入海排污口已进行封堵或通过管道引到污水管网，已按上级要求基本整治到位，下步还将加强监管，防止整治后反弹。

（徐建海）

10月25日上午，北白象环境监察中队组织人员采用专业切割设备对辖区内的北白象镇山前村塑料造粒、北白象镇涂岙村塑料造粒、磐石镇新城塑料造粒工场进行打击取缔。

经查，该三家工场未经任何审批，未建成配套的废气污染防治设施擅自投入生产，生产时产生的废气严重影响周边环境。下一步中队将组织人员对其进行不定期回访，如其死灰复燃将再次予以打击。

（郑辉茵）



10月20日，为配合乐清市巡察组水质检查工作，芙蓉镇政府和清江环境监察中队执法人员联合执法，对芙蓉镇下湾村所在水池周围工业企业排污行为开展排查。现场采集水样送检，执法人员将根据监测数据采取下一步措施，并将处理情况及及时反馈给市巡察组及辖区政府。图为现场检查。

（许志鹏）